

拾伍、衛生

一、落實防疫絕戰疫病

(一) 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2011-2014 年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建置高雄市區級登革熱指揮中心，進行任務編組與分工，即時、迅速、充分掌握登革熱疫情，落實執行各項防治工作，有效降低區域性疫災損失。

1. 登革熱疫情監測與通報工作

- (1) 102 年截至 8 月 19 日，本市境外移入病例 20 例，本土型確定病例 7 例，疫情發生地區均已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 (2) 定期召開跨局處「高雄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協調會議」，訂定作業計畫及協調指揮作業，落實各項防治工作，有效控制疫情蔓延，102 年 1 月至 7 月計召開 6 次會議。
- (3) 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 13,594 戶次/44,201 人。
- (4) 定期聯繫拜訪醫院、診所 4,582 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登革熱個案通報。

102 年 1 月至 7 月登革熱防治作為及成果

項目	成果	
疫調	13,594 戶次/44,201 人	
病媒蚊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清除	2,521 里次	174,142 戶
衛教宣導	403 場	34,008 人次
清查 7 大列管場域	4,034 處	
改善通知單	281 件	
舉發通知單	101 件	
行政處分書	57 件	

2. 登革熱病媒蚊密度監測、清除及各項防治策略

(1) 社區動員

透過民政系統在地輔導整合轄內志工團體，由各區公所輔導組織成立「1 里 1 志工隊」，計 563 隊，每週動員孳生源清除，深耕市民環境自我管理知能。

(2) 病媒蚊密度調查

查核本市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 2,521 里次，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 806 里（警戒率 31.97%）。

(3) 衛教宣導

舉辦重點列管場域社區民眾衛教宣導 403 場，計 34,008 人次參加。

(4) 落實公權力

開立改善通知單 281 件、舉發通知單 101 件、行政處分書 57 件。

(二) 結核病防治作為

1. 本市結核病個案管理人數 1,403 人，由衛生所人員定期訪視，全程追蹤個案治療情況，防止失聯，另對個案及家屬進行衛教，指導正確防治知識。目前本市結核病個案第 12 個月後之治療成功率 73.4%，高於台灣 71.9%。

2. 102年1月至7月辦理接觸者團體檢查63場，計3,905人受檢；經濟弱勢族群、矯正機關、山地區結核病胸部X光巡檢173場，篩檢12,528人，發現確診個案22人（山地區5人、經濟弱勢族群12人、矯正機關5人），發現率175.6人/每十萬人口。
3. 提供關懷列車服務
102年1月至7月載送個案21人次至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就醫，協助個案定期檢查，防阻治療中斷，讓個案得到妥善照護。
4. 結核病都治計畫（DOTS）
102年1月至7月針對經濟狀況不佳個案提供營養券補助2,847人次，支出4,269,280元。
5. 辦理「高屏結核病診療病例討論會」11場，討論215例有疑義個案；辦理結核病防治工作人員及關懷員教育訓練10場；辦理民眾衛生教育宣導259場，計20,115人次參加。
6. 辦理結核病都治暨愛滋病防治品質評值會議11場，計186人次參加，會中與衛生所共同針對個案管理問題研議對策，有效提升結核病個案管理品質。
7. 主動發現個案：結合1,733家基層院所、養護機構及藥局，建構社區防治網路，提升主動發現及新增個案年降低率；另加強高危險族群（經濟弱勢、原民區）胸部X光篩檢，發現確診個案88人，較去年同期（53人）增加66%。

（三）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本市愛滋病毒感染列管個案計3,175人【其中愛滋病（發病者）1,153人】，皆定期追蹤管理。
2. 102年1月至8月12日針對高危險族群及大專院校師生、軍人及社區民眾等進行愛滋篩檢及衛教諮商39,006人，其中新確診愛滋病毒陽性個案185人。針對同志族群、校園師生、社區民眾、受刑人、戒治所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390場，計27,465人參加。
3. 辦理「藥癮愛滋減害計畫」，提供清潔針具及替代療法服務
本市目前設置清潔針具販賣機58台及清潔針具執行服務點94處，102年1月至8月12日計31,446人次至執行服務點詢問或領取清潔針具及衛教資料，共發放清潔空針789,577支，回收率100%。10家醫療院所辦理「替代療法」，自95年開辦至102年8月12日，參加人數累計達13,626人次，目前服藥人數為2,043人。
4. 辦理「友善、健康及安全商店標章認證計畫」
營造友善環境、健康來去、安全性行為之場域，提供消費者免費取用愛滋防治資訊及保險套、潤滑液，並舉辦健康講座及提供愛滋病毒諮詢暨篩檢服務，截至102年8月12日，本市完成認證9家（同志三溫暖3家、同志咖啡店1家、旅宿業5家），為五都第一。
5. 配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辦理之「We-Check社群動員」免費匿名愛滋篩檢活動，轄內設置45個「We-Check諮詢檢驗中心」，提供專業衛教諮詢及愛滋與梅毒篩檢服務。

（四）流感防治作為

1. 本市102年1月至8月20日流感併發症確診個案74例，其中

23%為 65 歲以上老人，71%患者有過去病史（指心、肺、腎臟、代謝性疾病等），88%患者未曾施打季節流感疫苗；針對設籍高雄市且入境時發燒旅客進行健康追蹤 465 人，調查結果無流感併發症感染個案。

2. 制訂「高雄市因應校園流感群聚防治建議」及「流感群聚處置流程」，提供教育局及社會局共同遵行類流感防疫工作，並啟動本市學校辦理學生健康追蹤，落實流感群聚通報。
3. 因應 H7N9 流感疫情，本府成立流感疫情指揮中心，持續跨局處資源整合，目前共召開 5 次會議，各局處皆依分工權責辦理防治事宜。
4. 防範 H7N9 流感醫療整備規劃
 - （1）加強督導院所 H7N9 流感個案通報與衛生所疫情調查，另定期查核 88 家地區級以上醫院流感防治執行狀況。
 - （2）建置 275 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配置合約醫療院所，每季實地稽查藥物管理情形，102 年 1 月至 7 月查核 510 家次。
 - （3）責成 52 家地區級以上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優先收治 H7N9 流感通報個案，如為 H7N9 確定個案將收治於應變醫院。
 - （4）制訂本市疑似 H7N9 流感疑似患者就醫流程圖，並於 102 年 5 月 8 日辦理「H7N9 流感防治桌上兵棋推演暨實兵演練」。

（五）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本市 102 年 1 月至 8 月 20 日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0 人。本市教保育機構共通報 422 個班級停課，皆完成該批學童家長衛教及環境消毒。
2. 為讓本市幼童免於腸病毒侵襲，於流行前期及流行期對於 943 家教托育機構及公共場所（遊樂區、百貨公司、連鎖速食店、大賣場、醫院、診所等）進行洗手設備及環境檢測查核，合格率達 100%；並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高屏區管制中心共同針對停課學校加強查核。
3. 落實公權力執行本市「腸病毒通報及停課規定」，提供「給家長的溫馨小叮嚀」單張予 3 歲以下嬰幼兒家長及基層醫療院所，提醒家長重症前兆病徵及就醫資訊，深化民眾防治觀念，提高本市防疫成效。
4. 辦理校園及社區衛教宣導 652 場，計 42,794 人參加。結合科工館與教育局辦理「預防腸病毒，請你跟我這樣做」活動 33 場，計 739 人參加。
5. 辦理「說故事、送愛心最樂」校園巡迴宣導 73 場，計 5,235 人參加。分發 20 萬張「寶貝小手貼紙」予國小以下幼學童，提醒重症前兆病徵及就醫資訊，以降低學童感染腸病毒機會。
6. 建置 6 家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醫大附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義大醫院、高雄長庚醫院）；整合院際「腸病毒重症住院治療、加護病房治療轉介機制」、「重症責任醫院聯繫窗口」、「腸病毒重症病患轉診作業流程」，提升醫療人員腸病毒診斷治療能力及轉介機制。
7. 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
本市 102 年 1 月至 8 月 19 日共通報霍亂、傷寒、副傷寒、桿菌性

痢疾、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及阿米巴性痢疾病例 38 人(含境外移入 25 人)，其中確診病例為傷寒 2 例、桿菌性痢疾 2 例、阿米巴性痢疾 13 例，對通報及確診病例立即展開防疫措施，均無發生社區及家庭群聚之次級感染。

(六) 落實各項預防疫苗接種，102 年 1 月至 6 月完成率均達 95%以上，成效如下：

1. 國小新生學童減量破傷風白喉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追加劑：99.02%。
2. 國小新生學童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追加劑：99.14%。
3. 卡介苗疫苗：97.8%。
4. 水痘疫苗：96.6%。
5.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96.21%。
6. B 型肝炎疫苗：96.92%。
7. 五合一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b 型嗜血桿菌、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96.73%。

二、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一)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1. 救護車普查

本市救護車共 251 輛，102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定期檢查 223 車次、攔檢 250 車次、機構普查 80 家次，皆符合規定。

2. 依照「高雄市政府潛勢危險地區特殊病患撤離避險應變作業要點」，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由衛生所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工作，確保資料完整性，於災害來臨時預警撤離該等人員，降低生命安全威脅。
3. 鑒於強降雨造成水災災情，考量各區地理、氣候之差異性，修訂「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頻率，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4. 提升大量傷患救治緊急應變能力及品質

- (1) 102 年 1 月至 7 月參與市府災害防救演習 2 場，督導各急救責任醫院辦理災害應變演習 10 場，強化其緊急應變能力。另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
- (2) 辦理「102 年度醫院火災緊急應變研討會」及「102 年醫院火災緊急應變與管理進階研討會」。
- (3) 辦理 102 年「衛生所緊急應變計畫」分區座談會，依 101 年審查委員意見修訂年度計畫內容，以分區座談方式瞭解各區面臨問題及解決方案，以達災害緊急應變共識。

5. 依據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完成修訂 102 年度急救責任醫院督導考核紀錄表，以利實施急救責任醫院緊急醫療業務督導考核。

(二) 「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成效

為強化本市災害事故緊急醫療應變能力，衛生局於 94 年成立「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現由高雄市立民生醫院承辦，102 年 1 月至 7 月計監控 17 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 5,172 次，確保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通訊暢通，另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轉診 6 件。

94 年 8 月至 102 年 7 月 EMOC 任務辦理成果

工作項目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總計
無線電測試	208	5,840	5,840	5,856	4,704	5,475	8,898 (註 1)	8,688 (註 2)	5,172	50,681
協助急重症轉診	18	97	319	439	148	22	15	18	6	1,082
監控災難事件	25	75	164	177	203	153	35	43	17	1,082
舉辦教育訓練	3	4	6	6	5	6	3	3	2	38
國內外緊急醫療新聞統計	619	2,259	2,122	1,548	1,089	952	1,142	929	628	11,288
國內外疫情新聞統計	306	779	657	454	830	180	134	169	111	3,620
急診滿載通報	--	20 (自 12 月起)	816	1,741	932	2,053	4,735	6,699	2,136	19,126

註 1：無線電測試於 100 年 5 月起增加原高雄縣 11 家責任醫院測試統計

註 2：無線電測試於 101 年 5 月 31 日起增加桃源、六龜、那瑪夏、甲仙、茂林區衛生所測試統計

(三) 支援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 102 年 1 月至 7 月協助「元旦升旗典禮」、「中等學校運動會」、「2013 高雄燈會」、「2013 大港開唱」、「高雄市體育季-愛河之心星光夜騎」、「2013 全民運動嘉年華」、「2013 浪漫愛河國際鐵人三項」、「102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考試」、「102 年國民小學運動會」、「2013 六堆嘉年華」、「內門宋江陣」、「2013 愛在四月天」、「2013 螢光路跑」、「2013 高雄國際龍舟賽」、「好戲開鑼.廟口瘋歌仔」、「阿公店鐵人二項挑戰活動」等大型活動設置醫療站，辦理救護事宜。
2. 102 年 1 月至 7 月支援市府各項活動緊急救護工作 147 場，調派醫師 16 人次、護士 189 人次及救護車 70 車次。

三、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 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1. 9 家市立醫院 102 年度 1 月至 7 月與 101 年度同期營運比較：市立民生、中醫、凱旋、小港、大同、鳳山及岡山醫院門診服務量均增加；市立大同及鳳山醫院急診服務量均增加；市立小港、大同及岡山醫院住院服務量均增加。
2. 衛生局定期於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管考各院營運量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情形。
3. 市立聯合醫院通過 101 年度教學醫院評鑑（合格）及緊急醫療能力分級（中度）評鑑。

(二) 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1. 透過「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議」，定期召開會議督管「高雄州市立醫院營運革新方案」，以因應本府逐年降低市醫補助款及提升醫院營運績效與品質。
2. 配合本市旗津區都市發展計畫辦理市立旗津醫院新建案，本工程執行進度已完成建築工程結構體，目前辦理水電工程施工中，

預計102年10月完工。另完成「高雄市立旗津醫院整擴建營運移轉（ROT）案」招商說明會及辦理公告招商中。

3. 進行市立民生醫院高齡親善醫院轉型再造規劃，成立營運績效督導小組，審核民生醫院計畫執行及營運發展成效，並提出相關策略建議，以延續本府加強老人福利服務，增設照顧服務設施等承諾，截至102年7月共召開3次會議。
4. 爭取中央協助高雄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款2,889,600元，102年1月至7月共補助506人次（經費執行率73%）；另結合社會局、研考會聯合服務中心、本市38區區公所、39所衛生所、64處議員服務處、本市三民及鳳山街友服務中心、本府社會局（仁愛之家、無障礙之家、兒童福利服務中心、長青綜合服務中心）、本市家防中心及13家醫療機構共同推動宣導本計畫。
5. 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繳交市庫。

（三）強化衛生所功能

1. 規劃執行新設「鳳山區第二衛生所」，以因應鳳山區日益成長人口，提供更完善之健康服務。
2. 強化衛生所組織功能，落實分層負責及業務分組（一組：防疫、保健；二組：稽查管理），修改部份衛生所組織架構及業務職掌。
3. 辦理旗津區衛生所進駐「旗津區新行政大樓」。
4. 爭取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本市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善款1,768,500元，改善衛生所軟硬體設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5. 強化衛生所多元角色功能及服務，辦理計畫管理及資源連結研習及輔導活動，遴選績優衛生所參加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金所獎評比。
6. 執行「102年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27區衛生所聯合委外檢驗服務」招標，提升偏遠地區衛生所醫療檢驗素質，提供城鄉一致的服務。
7. 建立醫療資源合作網絡，協調本市醫療機構達成支援機制，以持續提供門診醫療服務。

四、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一）裝置假牙執行情形

1. 成立「高雄市65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假牙工作小組」及「高雄市65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假牙審查小組」，召開17次會議（16次審查小組會議、1次醫療調處會議）。
2. 102年預定補助5,591人（一般老人4,657位、中低收入老人934位），截至102年7月審查5,897件申請案，共補助5,205位（一般老人3,693位、中低收入老人1,512位）長輩裝置假牙。
3. 440家牙醫醫療機構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
4. 處理5,018件電話陳情與諮詢案（含書面陳情46件）。

（二）經費執行情形

1. 本年度假牙補助費總編列預算2億2,315.8萬元，核銷1億1,240.7萬元。
2. 102年度向內政部爭取「65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實施計畫」，獲補助3,032萬元。

五、提升原民醫療照護

- (一) 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原住民醫療保健促進計畫及緊急醫療服務專案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 (二) 為補足原住民地區道路先天條件之限制，每年編列預算充實該地區醫療設備，於102年4月完成「茂林區衛生所修繕及醫師宿舍空間規劃案」；預計於103年完成「那瑪夏區衛生所暨醫師宿舍重建工程案」及「那瑪夏區衛生所醫療、資訊、辦公室等相關設備採購案」。
- (三) 102年1月至7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保健暨教育訓練等服務門診診療18,767人次，巡迴醫療321診次、診療人數3,903人次；自辦及結合IDS辦理原住民危險因子及健康篩檢18場，計784人次參加；辦理原住民健康飲食宣導、種子培訓及慢性病防治等衛教宣導14場，計432人次與會；辦理102年第三屆部落健康盃「活力原住民 健康大高雄」活動1場，計550人參加。另提供761人次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費，執行經費759,800元。
- (四) 為提升地方緊急災害應變能力，每年編列預算訓練山區民眾具備基本急難應變技能，102年1月至7月共辦理民眾CPR實作訓練及宣導7場，計250人次參加。辦理土石流防災演練1場，計250人出席。
- (五) 由6家民間組織協助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以原住民「部落文化為導向、健康快樂為目的」，整合在地醫療資源，落實部落社區醫療健康網，使居民得到完善的照護。

六、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 (一) 102年1月至7月醫療機構暨醫事人員開、執業、歇業及變更核辦成果：醫療機構82家次，醫事人員7,791人次。
- (二) 102年督導訪查醫療機構成果：醫院49家、診所1,437家（西醫診所751家、中醫診所246家、牙醫診所440家）。
- (三) 醫政業務稽查暨行政處分：102年1月至7月醫療廣告輔導602家次、人民陳情案件查察499件（含密醫42件）、開立171件行政處分書。
- (四) 醫療爭議調處：102年1月至7月受理94案，召開77場調處會議，調處成立16件。
- (五) 醫事審議（懲戒）委員會：102年召開2次醫審會，處理6件審議案；醫懲會1次，處理3件審議案。

七、落實藥政管理

- (一) 藥物管理
 - 1. 為提高市售藥品品質，定期針對各類藥品系統性抽驗，102年1月至7月抽驗市售藥品103件，藥物標示檢查9,346件。
 - 2. 為擴大不法藥物查緝面，除受理消費者之申請案件外，均深入查察藥物來源，102年1月至7月查獲不法藥品186件（偽藥13件、禁藥11件、劣藥1件、違規標示145件及其他違規藥物16件）。
 - 3. 102年1月至7月受理廣告申請231件、核准223件。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加強監視、監聽各類傳播媒體之藥物廣告內容，經發現與核准不符者，均依法從嚴處罰；102年1月至7月查獲

522 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 73 件，其他縣市 449 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4. 為提升管制藥品管理，102 年 1 月至 7 月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實地稽查 995 家次，查獲違規 13 件；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 51 場，計 7,177 人次參加，獲得民眾認同及肯定。
5. 為讓本市藥師（生）及藥商熟悉藥事法相關規定，102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 7 場講習會，計 1,502 人次參加。

（二）化粧品管理

1. 抽驗精華液、精油、卸粧油、洗髮精、按摩露、乳霜、入浴劑、養髮液、染髮液、絲瓜水、BB 霜、沐浴乳、洗手乳、漱口水等 41 件。
2. 為維護市售化粧品品質，102 年 1 月至 7 月輔導化粧品業者 1,212 家次，稽查化粧品標示 6,682 件。
3. 102 年 1 月至 7 月查獲不法化粧品 586 件【未經核准擅自變更 3 件、未經核准擅自輸入 1 件、標示不符 578 件(如誇大或涉及醫療效能、未標示製造日期)、來源不明化粧品 1 件、含危害健康成分 2 件及其他違法 1 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卓辦。
4. 受理本市廠商申請各類化粧品廣告 578 件（核准 540 件、退回 38 件）。
5. 加強監視、監聽本市各傳播媒體刊登之化粧品廣告，計查獲 684 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 156 件、其他縣市 528 件），均已依法處理。

（三）藥政管理

為提升市民正確用藥觀念，委由本市藥師公會種子講師至國中、小學及各社區里活動中心，宣導 5 大核心用藥安全觀念，由社區藥師提供用藥安全諮詢，並教導社區民眾建立健康自我藥事照護概念，102 年 1 月至 7 月計辦理 172 場，參與師生、民眾計 24,808 人次。

八、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一）加強食品抽驗（102 年 1 月至 7 月）

1. 抽驗市售(含學校)蔬果 201 件，檢測農藥殘留，10 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 4.98%，已將該批不合格農產品下架並調查源頭生產端，移請農政機關依法查處。
2. 抽驗市售(含學校)蛋品及肉品 188 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13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6.91%，已將該批不合格農產品下架並調查源頭生產端，移請農政機關依法查處。
3. 抽驗清明、端午、中元應節食品 246 件，2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0.81%，已將該批不合格產品下架並移請業者所在地衛生局辦理。
4. 抽驗校園食材 132 件，不合格 8 件(微生物超量)，不合格率 6.06%，已限期改善並進行複抽，結果均已符合規定。
5. 抽驗其他食品 2,635 件，不合格 140 件，不合格率 5.31%，除立即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函請所在地衛生機關處辦。
6. 因應化製澱粉檢出順丁烯二酸，除主動稽查抽驗，並查察相關

業者張貼安全證明

- (1) 安全證明：102年6月1日啟動全面稽查，第一階段列管之8大產品(含板條、肉圓、黑輪、粉圓、豆花、粉粿、芋圓及地瓜圓類等)販售業者要提「安全具結證明」，截至6月24日共稽查2,644件，其中不合格41家，複查均已合格。
- (2) 主動抽驗：於102年4月25日至7月4日加強化製澱粉及8大類等相關製品抽驗，共抽驗402件，其中19件檢出順丁烯二酸與規定不符。
- (3) 違規原料及產品處理：監督銷毀30.57公噸(長勝)，監督退運80.63公噸(協奇)，尚封存11.095公噸(泰昇及豐裕)。
- (4) 違規業者行政處分：
5月24日裁處慈惠公司(即長勝食品廠)罰鍰10萬元。
6月21日簽准裁處協奇企業行罰鍰15萬元。
8月2日裁處豐裕粉業有限公司罰鍰10萬元。
- (5) 移送地檢署：因違規產品流向不明，移送協奇企業行、豐裕粉業有限公司及泰昇公司3家廠商至高雄地檢署。
- (6) 資訊公布：於衛生局網站首頁設置「食品衛生專區」，提供化製澱粉訊息及抽驗結果。
- (7) 為增加橫向溝通，於102年7月16日召開第一次「高雄市政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會議」，進行跨局處橫向溝通，有效性由源頭至消費端，為食品衛生安全把關。
- (8) 印製食在安心宣導單張，宣導102年6月1日起販售8大產品業者應張貼安全證明，經查核符合規定者發給「安心標章」貼紙；於溯源期間發布稽查活動及重要結果新聞稿14則；102年6月28日辦理「夜市用心、市民安心—夜市食品原料安全自律公約簽署記者會」，本市各大夜市理事長均共襄盛舉。

7. 為防範H7N9流感，進行店家輔導727家次，另辦理2場食品安全宣導，計230人次與會。

(二) 加強食品業管理工作

1. 辦理本市25家工廠(5家水產工廠、12家餐盒工廠、2家肉品工廠及6家乳品工廠)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現場查核。
2. 為加強工廠產品品質與安全，辦理1場「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教育訓練」，共300人參加。
3. 102年1月至7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並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及乙丙級技術士衛生講習59場，計5,198人次參加。
4. 推動「102年優良餐飲業者分級暨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標章認證計畫」，辦理衛生講習說明會23場。
5. 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02年1月至7月共稽查2,792家次，不符規定者102家次，限期改善後複查全數合格。

(三) 食品衛生宣導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02年1月至7月共辦理78場，約3,600人次參加。

(四) 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102年1月至7月)

1. 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鋅、銅、汞、鎘）501 件，201 件符合規定，300 件檢驗中。
2. 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及講習 4 場，計 153 人次參加；稽查人員教育訓練 7 場，計 34 人次參加。
3. 衛生局主動聯繫環保局每月提供本市加水站水源供應業者（地下水、自來水）近 2 個月以車載水資料登錄表，以為勾稽，以強化管理加水站業者。
4. 為增加橫向溝通，102 年起與環保局、水利局及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每單月召開「加水站源頭管理會議」，針對資料異常業者進行跨局處討論，另不定期配合消保官稽查，為民眾飲用水把關。
5. 102 年 5 月 2 日假市府四維行政中心召開 2013「打擊非法加水站跨局處聯合記者會」。

九、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一）提升檢驗服務能量與品質

1. 102 年度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評鑑食品類、中藥摻加西藥及化粧品項目 364 項，TFDA 預定於 102 年 8 月份進行外部稽核暨監督評鑑。
2. 積極爭取經費補助
制定「102 年度強化食品藥物化粧品安全實驗室網絡專案計畫」，獲 TFDA 補助 600,000 元整。
3. 研究發展與提升檢驗技術
 - （1）創新研究論文發表
於 102 年 6 月 21 日 TFDA 舉辦之「102 年食品檢驗科技研討會」發表壁報論文 4 篇。
 - （2）參加國內外檢驗績效測試
積極參加 TFDA 舉辦之年度能力試驗，提升檢驗技能，確保檢驗數據的正確性，共參加食品類別 11 項、藥粧類別 2 項，食品中腸炎弧菌、金黃色葡萄球菌於 102 年 4、7 月回覆結果「滿意」，其他項陸續測試中。

（二）配合中央政策，創新服務與效能

1. 102 年度重點新增檢驗項目：動物用藥四環黴素類 7 項、多重農藥殘留類 35 項、乙型受體素類 7 項、中藥摻西藥 104 項、農藥殘留 251 項等。
2. 於 102 年 5 月及 6 月毒澱粉事件中配合 TFDA 指揮分工，經該署南區管理中心技術轉移與建立食品中順丁烯二酸與順丁烯二酸酐總量之檢驗方法，自行檢驗 320 件，化解民眾對食品安全恐慌之危機。

（三）檢驗服務績效

1. 免費提供市民、學校食品、化粧品 DIY 簡易試劑
免費提供皂黃顏料澱粉性殘留物、殺菌劑（過氧化氫）、保色劑（亞硝酸鹽）、防腐劑（水楊酸）、化粧品美白劑（汞）、漂白劑（二氧化硫）等簡易食品、化粧品檢測試劑供市民索取自行檢測，102 年 1 月至 7 月市民索取 700 份以上。
2. 受理付費委託檢驗挹注歲入預算
102 年 1 月至 7 月受理申請 309 件，挹注歲入 821,800 元。

3. 102 年 1 月至 7 月各抽驗計畫執行績效

(1) 「食品安全抽驗計畫」

執行「市售蔬果、茶葉、農產乾貨農藥殘留量」、「市售禽畜及水產品動物用藥殘留量」、「新鮮蛋品動物用藥殘留」、「元宵食品及其配料」、「盒餐食品」、「學校周邊零食攤商散裝休閒食品」、「罐頭食品或真空調理包」、「熟食食品」、「盛裝(加水站)飲用水」、「清明節食品」、「豆濕、麵濕製品」、「食品洗潔劑」、「生魚片食品中毒菌」、「食品容器重金屬、漂白劑」、「農產品酸菜、菜脯、筍茸、金針脆筍檢驗漂白劑」、「市售醃漬品、休閒食品、早餐粥品店配料等食品之防腐劑、調味醬人工甘味劑」、「疑似食物、環境、手部、刀具等食物中毒案件」、「端午節食品」、「學校餐盒、校園食材」、「夏令冰品食品衛生指標菌」、「蛋加工品重金屬」等檢驗 4,025 件、73,841 項件，175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0.24%。

(2) 「營業衛生水質抽驗計畫」

抽驗游泳池、汽車旅館及三溫暖水質(生菌數、大腸桿菌)，計檢驗 1,663 件、1,663 項件，其中生菌數 50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3.01%，大腸桿菌 16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0.96%。

(3) 「健康食品及中藥製劑摻加西藥檢驗」

受理民眾檢舉及例行性抽驗中藥摻西藥檢驗 12 件(1,248 項件)、食品摻西藥檢驗 54 件(2,842 項件)，截至 102 年 7 月，中藥摻西藥 2 件不合格，其中 6 件項件不符規定；食品摻西藥 2 件不合格，其中 4 件項件不符規定。

十、重視預防保健

(一) 兒童健康管理

1. 102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 0-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共篩檢 25,512 人，其中疑似異常 19 人、通報轉介 12 人、尚待觀察 7 人。另辦理 4 歲及 5 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管理，至 102 年 7 月滿 4 歲者共篩檢 8,535 人、未通過 1,063 人、複檢異常 870 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 100%；滿 5 歲者共篩檢 13,037 人、未通過 1,653 人、複檢異常 1,364 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 100%。
2. 辦理「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本市符合資格者共 3,271 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 124 家，102 年 1 月至 7 月計提供篩檢及治療服務 1,901 人次。
3. 102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 13,301 人，初篩率達 95.57%，疑似異常個案 85 人，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 91.4%。

(二) 婦女健康照護

1. 102 年 7 月辦理婦女友善醫院觀摩研討會與實務參訪 2 家醫院，以促各院經驗分享交流與宣導女性醫療特色醫院。另於 5 月至 6 月已完成 6 家推動醫院實地輔導。
2. 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 20 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 24 家，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共 171 家。另輔導 4 家院所參加母嬰親善認證中。

3. 提供新移民生育保健服務

- (1) 衛生所對轄區之新移民提供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提供新移民正確保健知識，針對未加入全民健保者提供產檢費用補助，102年1月至7月共補助產前檢查627案次，補助371,594元。
- (2)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02年1月至7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54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89人。

(三) 勞工健康管理

1. 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一般體格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維護勞工健康，102年1月至7月訪查事業單位409家次，由勞工健檢指定醫療機構辦理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健康檢查77,699人次（含一般健康檢查59,371人，特殊健康檢查18,328人）。另針對特殊健康檢查屬第二級管理以上之勞工進行輔導管理，共追蹤管理4,477位勞工。
2. 為早期發現特殊健康檢查屬第二級管理以上勞工，維護勞工健康，與勞工局合作，邀請職業醫學專科醫師、職業衛生護理人員進行「高雄市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事業單位訪查」，102年1月至7月共完成4家訪查。
3. 102年1月至7月外籍勞工健康檢查17,568人，不合格278人，其中260人經複檢合格，不合格率1.58%，不合格勞工中6人確檢為肺結核，已函知雇主並完成遣返。

102年（1月至7月）與101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項目 國籍	健檢人數		不合格人數(%)	
	102年	101年	102年	101年
泰國	1,792	2,249	28 (0.16%)	19 (0.10%)
印尼	7,962	7,798	150 (0.85%)	68 (0.37%)
菲律賓	4,401	4,639	44 (0.25%)	53 (0.29%)
越南	3,413	3,501	56 (0.32%)	24 (0.13%)
合計	17,568	18,187	278 (1.58%)	164 (0.90%)

(四) 中老年病防治

1. 102年1月至7月辦理三高篩檢(血壓、血糖、血脂)145,104人次，異常29,604人次，異常個案由所轄區衛生所列案追蹤。老人健康檢查(心電圖、胸部X光、血液檢查、甲狀腺刺激荷爾蒙)102年1月至7月完成38,737位長者健康檢查服務。
2. 102年1月至7月辦理本市糖尿病共同照護網個案討論會10場、三高及慢性腎臟病醫護人員繼續教育課程10場，保障慢性病照護服務品質。

(五) 癌症篩檢服務

1. 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網絡，以衛生局、所為健康平台，結合轄區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衛教諮詢及陽性個案轉介服務，計508家醫療院、所參與。
2. 102年1月至8月15日癌症篩檢373,316人，陽性個案16,618人，779人確定罹患癌症。

四項癌症篩檢結果表

項 目	篩檢人數 (涵蓋率)	陽性個案數 (異常率)	陽性個案追蹤率	癌症確診人數
	102年1月1日至8月15日		101年10月1日至 102年5月15日	102年1月1日至 8月15日
子宮頸抹片檢查 (30-69歲)	164,802人 (20.25%)	843人 (0.51%)	86.81%	222人
乳房攝影檢查 (45-69歲)	53,955人 (11.67%)	4,653人 (8.62%)	87.31%	272人
糞便潛血檢查 (50-74歲)	81,954人 (12.11%)	6,034人 (7.36%)	62.29%	197人
口腔黏膜檢查 (30歲以上吸菸 或嚼食檳榔者)	72,605人 (21.50%)	5,088人 (7.01%)	68.06%	88人
合 計	373,316人	16,618人		779人

3. 辦理癌症防治教育訓練及說明會：「衛生所新承辦人員教育訓練」1場及「102年非牙科耳鼻喉科專科醫師口腔粘膜教育訓練及進階班」5場、「大發工業區宣導活動」1場、「HPV疫苗注射通報系統教育訓練」2場。

4.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活動：「102年母親節捷伴護媽咪」、「102年母親節牽手作伙來 要愛就要篩活動」、「102年歡馨腸久事活動」。

(六) 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

為維護工業區居民健康，於102年進行工業區污染相關的居民健康照護計畫，項目如下：

1. 「左楠仁大（原北高雄）石化工業區居民之健康風險評估計畫」案，已於102年5月3日完成委外合約簽訂，廠商（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於102年8月1日完成期中成果報告審查。

2. 「102年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計畫」已於102年6月25日決標，預定完成林園區、大社區和仁武區等鄰近工業區居民1,000名生活型態調查與健康檢查，相關資料匯入「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管理系統」，作為長期評估市民健康照護需求，提供適切健康服務之依據。

十一、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 營業衛生管理

1. 102年（1月至7月）與101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統計

行業別	102年 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102年	101年	102年	101年
旅館業(含民宿)	457	289	429	50	48
浴室業	41	138	188	4	3
美容美髮業	2,239	768	1,051	140	131
游泳業	92	381	476	19	22

娛樂場所業	222	114	161	21	16
電影片映演業	10	17	11	5	0
總計	3,061	1,707	2,316	239	220

2. 102年1月至7月完成游泳池業、浴室業（含溫泉池、三溫暖及按摩浴缸）99家、1,573件的水質抽驗，其中35件水質檢驗不符合標準，游泳池不合格率1.3%，浴室業不合格率6%，經輔導複檢後均已合格。
3. 辦理「102年度高雄市浴室業營業衛生自主管理研習會」1場，計84家業者139人參訓；辦理「102年美容美髮業營業衛生自主管理人員研習會」4場，計814人參訓。

（二）社區健康促進

1. 營造體重控制支持性環境

透過持續提供體重控制班服務、輔導餐飲業者落實營養標示及建置運動地圖標誌，協助市民健康減重。102年1月至7月於各衛生所、職場、社區、醫院、大專院校辦理75班體重控制班，體重控制宣導講座184場，接洽65家餐飲業者、22間事業單位餐廳落實餐飲營養標示，另與工務局、觀光局、都發局及各級學校合作，於各行政區擇1合適運動地點規劃設置標誌。截至102年7月底共23,516人參與活動，減重36,985公斤。

2. 社區營造計畫

- （1）輔導18個社區單位執行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補助之「102年度社區營造計畫」，辦理3場「社區健康營造培力工作坊」，提升各營造單位檳榔防制、菸害防制、活躍老化、健康飲食及運動相關知能。
- （2）輔導65個社區辦理102年度社區健康營造點健康促進計畫，補助對象分為健康啟動組及健康活力組：健康啟動組以未曾辦理社區健康營造工作之社區為優先補助對象，每一行政區補助一家（共38家），以健康老化、健康體能、健康減重、菸害防制、癌症防治為推動主題；健康活力組為持續輔導的健康營造點單位（共27家），以健康老化、健康體能、營造無菸環境、商家熱量標示為推動主題。102年1月至7月辦理社區工作說明會1場120人參加，工作坊4場135人次出席。

3. 輔導事業單位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活動

102年1月至7月辦理健康促進講座100場，預定輔導96家事業單位取得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53家、健康啟動43家）。

4. 結合醫療資源提供社區關懷據點健康促進服務

102年1月至7月於140個據點提供服務如下：「健康飲食」宣導96場、規律運動宣導94場、老人防跌宣導43場、健康檢查宣導99場、健康服務138場、用藥安全及慢性病防治宣導135場、心理社會健康講座83場、口腔保健74場、提供長輩社會參與活動35場及菸害防制68場，共12,504人次長者參與。

5. 102年3月至5月辦理「102年活躍老化競賽」初賽，共有2,998位65歲以上長輩組隊參與，其中本市安泰社區發展協會、仁美社區發展協會、保寧社區發展協會、維新社區發展協會及鳳山老人活動中心保健運動班將代表本市參加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9月辦理之「健康102動起來-全國老人健康促進競賽」南區複賽。
6. 推動本市高齡者三高及慢性腎臟病防治宣導活動，102年1月至7月共辦理344場，計21,537位長者參與。

7. 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

- (1) 延續101年度高齡者焦點團體，持續於本市各區辦理高齡友善城市座談會，102年2月至7月辦理14場(茂林、杉林、六龜、大樹、鳥松、橋頭、林園、仁武、湖內、鳳山、鼓山、左營、三民、前鎮)，以八大面向為訪談大綱，了解高齡者對本市之看法及其認為不足之處。
- (2) 推動高齡友善藥局：結合本市藥師公會鼓勵各藥局提出申請，計53家社區藥局經實地檢視合格成為本市高齡友善藥局。
- (3) 推動高齡友善餐廳：102年度先以高雄市立美術館周邊餐飲商圈為試辦點，透過本市美館社區協力關懷協會邀請餐廳業者辦理說明會，鼓勵其提出申請及參與，經實地勘查檢視計10家商家合格成為高齡友善餐廳。
- (4) 辦理「高齡友善商家」創意標章(Logo)徵選：102年5月辦理徵選活動，計12件作品參賽，經專家評審及民眾網路票選，共選出1名特優及2名佳作。

(三) 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菸害防制稽查取締

結合警政、教育及衛生單位辦理例行稽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102年1月至7月共執行稽查264,075件，開立929張行政裁處書。102年度執法重點為加強業者自主管理及嚇阻青少年吸菸：

- (1) 加強業者自主管理：透過配合警察局夜間臨檢稽查、各區衛生所分組聯合稽查方式，加強取締違法供應熄菸器具之業者(如網咖、電子遊樂場等)，並輔導業者規勸民眾勿於禁菸場所內吸菸，期改善公共場所二手菸暴露率。
- (2) 嚇阻青少年吸菸：與各級學校合作，加強稽查未滿18歲青少年吸菸，期降低青少年吸菸率。

102年(1月至7月)與101年同期菸害防制稽查取締比較表

年度	稽查件數	取締件數	罰鍰金額
102年	264,075件	929件 (場所違規37件、青少年抽菸件數164件)	5,253,000
101年	461,774件	974件 (場所違規46件、青少年抽菸件數299件)	1,982,000

2.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1) 提供便利性戒菸服務

辦理社區藥局及基層醫療院所戒菸諮詢服務試辦計畫：透過可近性、便利性的服務遞送網絡，積極為吸菸者提供便捷戒菸諮詢和轉介，目前醫事人員勸戒349點處(248家基層醫療院所、101家社區藥局)，迄102年7月底共勸戒3,956人，轉介專線332人，轉介門診23人，並於本市各

區衛生所開辦社區戒菸班 39 班。

- (2) 推廣戒菸專線(0800636363)及二代戒菸門診服務網絡專線使用人數 1,125 人(2,393 人次)；本市共有 271 家公、私立醫療院所開辦戒菸門診及社區藥局為特約院所，累計門診戒菸使用人數 5,103 人(13,632 人次)。
- (3) 辦理戒菸衛教人員培訓 7 場，訓練 1,038 人。
- (4) 持續鼓勵本市醫院參與「全球無菸醫院網絡認證」。
- (5) 14 家醫院參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之「無菸醫院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整體提升醫院對戒菸服務之重視，預計辦理社區、校園、職場戒菸服務宣導，協助更多民眾使用戒菸資源。

3. 營造無菸環境

- (1) 透由社區發展中心及里長共同推動擴大無菸環境範圍，共建置無菸步(街)道 7 條、活動廣場 4 處、公園 10 處、廟宇或教會 8 處、菜市場 1 處及無菸社區 9 處，共計 39 處。
- (2) 辦理菸害防制宣導講座 594 場，計 64,585 人次與會。

4. 與教育局合作推動青少年菸害防制

- (1) 辦理上網飆寒假作業活動，計國小、國中、高中職學生 19,519 人參與。
- (2) 辦理無菸校園推動計畫，共 30 所高中職以下學校參加。
- (3) 於國、高中職辦理戒菸班及戒菸諮商輔導班 17 班。
- (4) 辦理校園菸害宣導教育 143 場次。
- (5) 辦理校園菸害防制種籽師資培訓暨戒菸諮商輔導工作坊 1 場，61 所學校派員，98 人次參加。辦理「高雄市 102 年度拒菸、戒菸創意系列活動」，前幾名參賽作品公告於 facebook「大高雄-菸害防制專區」票選人氣作品，共獲得 5,958 個讚。

十二、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為推展社區心理健康促進模式，結合本市衛生所、精神醫療網核心醫療機構、社區發展協會、社區關懷據點等在地資源，以社區營造概念，發展社區持續性的心理衛生整合服務模式，建置社區心理衛生服務網絡。

(一) 心理衛生初段服務

1. 102 年 1 月至 7 月服務成果如下：個案輔導 933 人次(面談諮商 618 人次、電話諮詢 315 人次)；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社區民眾免費諮商服務 432 人次；團體輔導 42 場，計 465 人次參與；在職訓練 27 場，計 601 人次參與。
2. 102 年度心理健康宣導教育成果：辦理 356 場講座，計 24,238 人次參與；辦理社區民眾心理健康篩檢及諮詢 3,618 人次；運用文宣、媒體及網路，宣導各項社區心理衛生服務措施，計連結廣播媒體 6 場，發布心理衛生新聞 2 則。
3. 102 年 1 月至 7 月結合衛政、社政與勞政服務成果：針對鄰里長與村里幹事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宣導，計完成 850 里，累計達本市村里數之 95.2%；結合社政、警察、消防、民政、教育、勞政等機關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 22 場，計 2,267 人次參與。

(二) 心理衛生次段服務

1. 老人憂鬱症篩檢服務：65 歲以上老人為本市自殺防治重點族群，

搭配老人假牙篩檢及健康檢查，提供本市長輩心理健康篩檢服務，102年1月至7月共篩檢38,323人【占本市65歲以上老年人口數(301,960人)的12.69%】，篩檢出憂鬱症高危險群702人，進行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服務635人，追蹤率90.46%。

2. 災後心理重建：102年1月至7月服務成果如下：個案個別輔導70人次；身心靈宣導活動30場，計1,197人次參與。

(三) 自殺防治

1. 本市102年1月至7月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數3,081人次，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37人次。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1,060人次，占34.40%)，其次為「割腕」(578人次，占18.76%)；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792人次，占25.71%)，其次為「家人間情感」(455人次，占14.77%)。
2. 102年1月至6月初步統計本市自殺死亡人數為186人，其中男性128人(68.82%)、女性58人(31.18%)；年齡層以「45-64歲」最多(78人，占41.94%)；死亡方式以「氣體及蒸汽」最多(56人，占自殺死亡人數30.11%)，「吊死、勒死及窒息」次之(50人，占自殺死亡人數26.88%)。【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截至102年8月6日之初步統計數】

(四) 毒品戒治

1. 透過「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定期召開會議，橫向連結網絡推展毒品危害防制工作，依權責由綜合規劃組(衛生局主政)、戒治服務組(衛生局主政)、預防宣導組(教育局主政)、保護扶助組(社會局主政)、就業輔導組(勞工局主政)及危害防制組(警察局主政)，共同投入各項反毒業務。
2. 截至102年7月，本市參加美沙冬替代治療累計收案人數為13,626人，累計結案人數11,583人，目前持續服藥人數2,043人。
3. 本市截至102年7月，列管藥癮個案5,090人，穩定就業2,709人，穩定就業率53%，102年1月至7月訪視追蹤輔導累計22,298人次(電訪19,699人次、家訪追輔965人次、面談62人次及其他訪視1,572人次)；依需求評估轉介431人次(保護扶助組提供社會救助19人次、就業輔導組媒合就業64人次、轉危害防制組失聯個案協尋48人次、醫療或民間戒癮單位285人次及民間社福團體15人次)。
4. 102年1月至7月辦理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裁罰」講習11場，通知講習人數1,332人次，出席824人次。另針對參加毒品危害講習者追蹤輔導134人(732人次)，防止其進階施用一、二級毒品。
5. 管理施用毒品之未成年休學、中輟生個案追蹤輔導，102年1月至7月持續列管追蹤輔導126人(含新增收案59人)，結案11人：分別為穩定就業4人、穩定就學2人、入監2人、感化教育1人、服役2人，追蹤輔導訪視518人次。
6. 102年1月至7月戒成專線諮詢量共430通，諮詢問題451項次，以婚姻與家庭、親子關係、危機處理、情緒管理、酒癮等議題197項次為最多，其次為心理支持104項次，第三為醫療問題82項

次。

(五) 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依據精神衛生法規定，自精神醫療機構出院之精神病患，應轉介轄區衛生所公共衛生護士列管追蹤，提供服藥指導等諮詢服務，102年1月至7月精神個案實際照護20,982位，完成訪視追蹤51,232人次。

十三、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一) 長期照護護理機構管理及訓練

1. 截至102年7月底，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計68所、護理之家65家，共3,706床。
2. 102年1月至7月辦理護理機構在職教育暨一般護理之家複合式災害實地防災演習觀摩研習3場，主題包括：一般護理之家火災緊急應變實務、搬運法概述、一般護理之家場所消防相關法令介紹、建築物公共安全法規及注意事項、一般護理機構感染控制、生活公約之訂定、護理機構六大品質指標、連結長照資源共同開發衛政三項服務以提升機構照護品質，約350人參加；另辦理一般護理之家複合式災害實地防災演習觀摩研習1場(新立護理之家)，共150人參加。

(二) 長期照護服務情形

1. 長期照顧管理中心以單一窗口型式，提供失能老人「一次申請全套服務到位」，服務項目有居家護理、居家服務、居家復健、喘息服務、居家營養等，以滿足失能長輩長期照護需要。截至7月底累計管理個案數(含綜合評估、計畫、服務協調聯繫、追蹤)14,374人；102年1月至7月居家復健1,181人、2,656人次，喘息服務2,196人、6,274.5人日，居家護理662人、961人次。
2. 長期照護創新服務
 - (1) 居家營養計畫：委由高雄市營養師公會、高雄市立鳳山醫院、義大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等單位辦理，102年1月至7月計服務131人次。
 - (2) 居家藥事服務試辦計畫：委由高雄市藥師公會、高雄市立鳳山醫院等單位辦理，102年1月至7月服務35人次。
 - (3) 居家口腔照護服務試辦計畫：委由高雄醫學大學辦理，102年提供80人次失能個案照顧服務。
3. 結合高雄市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於林園區文賢社區及建佑醫院辦理2梯次家庭照顧者音律活化活動。

(三) 辦理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十年計畫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並同步增強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服務品質與績效。102年1月至7月辦理2場專業知識課程，內容包含高雄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自殺防治工作、心理衛生資源概況、居家服務派案原則及困難之說明與社區訪視緊急狀況應變技巧與評估(含簡易急救措施)，共87人參加。

(四) 結合社區團體辦理長期照顧宣導活動

102年4月2日辦理「2012年社區藥局種子培訓」，對藥師進行連結長期照顧服務方案申請及資源宣導。

(五) 身心障礙鑑定審查作業

1. 102 年 1 月至 7 月新制身心障礙鑑定人數為 15,298 人。
2. 為順利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政策實施，於衛生局網頁設置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專區及提供身障諮詢專線，供民眾參考使用。

(六) 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作業

1. 102 年 1 月至 7 月醫療輔具及費用申請補助人數為 271 人，核銷金額共 1,645,780 元。
2. 本市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以各區衛生所為主要受理單位，相關診斷證明書及評估報告，可由本市 25 家身心障礙指定鑑定醫院相關專科醫師開立(依中央規定之專科醫師)。
3. 於衛生局網頁放置相關法條、補助標準表及申請表格，供民眾參考使用。